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初教務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111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

開會時間：下午 15 時 30 分

開會地點：K401 會議室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紀錄

主席：洪教務長榮照

紀錄：吳慧芝

壹、主席致詞	1
貳、教務會議決議應辦事項執行管制表	1
參、業務報告	3
肆、備查案	
備查案一：有關本校各單位學分學程新訂、修訂案，提請備查。.....	22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新訂本校「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乙案，提請討論。.....	22
提案二：有關本校英語學系修訂中文能力畢業門檻標準，提請討論。.....	23
陸、臨時動議	23
柒、散會	23
捌、附件	
附件一	24
附件二	27
附件三	29
附件四	31
附件五	33
附件六	35
附件七	47
附件八	59

壹、主席致詞：近來 Covid-19 疫情變動較大，請各位老師及同學上課時應確實依教育部防疫指引規定辦理，後續如有調整相關規定，本處將立即公告並通知各系所。

貳、教務會議決議應辦事項執行管制表：

編號	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列管情形
1	案由：有關本校「學士班學生語文基本能力檢核要點」第三點及第六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110-1 期末教務會議)	本案業經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務會議修正通過後，於 111 年 1 月 12 日公告施行。	通識教育中心	解除列管
2	案由：有關本校博士班、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英文學位證書「班別名稱」登載格式案，提請討論。 決議：依 4 院院長聯合會議決議之格式登載英文學位證書各班別英文名稱。 (110-1 期末教務會議)	依決議事項辦理系統班別名稱修正，並自 111 學年度適用。	教務處	解除列管
3	案由：有關本校各系（所、學位學程）中英文學位名稱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通過各系所修正之中英文學位名稱並將英文學位名稱之撰寫格式調整一致。 (110-1 期末教務會議)	依決議事項辦理系統中英文學位名稱修正，並自 111 學年度適用。	教務處	解除列管
4	案由：擬修訂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第四條、第八條、第十五條」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 一、本案緩議。 二、可先分析學生修讀各類學分學程之實施成效，並研議是否有其他開排課之策略或方式，以協助學生跨領域學習。 (110-1 期末教務會議)	依決議事項辦理，於本學期畢業生（107 學年度入學生）之修讀領證進行分析，並進一步研議相關措施。	教務處 課務組	繼續列管
5	案由：擬修正本校「英語授課獎勵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 一、為鼓勵教師開設全英語授課課程，修正草案第二點修正	一、遵照辦理。 二、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14 日以臺中大學教字第 1110460009 號函公告週知。	教務處 課務組	解除列管

編號	會議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承辦單位	列管情形
	<p>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授課課程全程以英語授課，其授課時數以 1.5 倍計算，選課人數達 76 人以上，授課時數以 2 倍計算。」</p> <p>二、修正草案第四點第二項修正為：「開設全英語授課教師，開課當學期應至少參與 1 次校內外舉辦有關英語教學工作坊或研習等活動分享教學心得。」</p> <p>三、修正草案第六點修正為：「開設全英語授課教師應於學期結束後提供「授課經驗報告書」送開課單位課程委員會備查，並作為推動英語授課課程規劃及檢討改進之參考。」</p> <p>(110-1 期末教務會議)</p>			
6	<p>臨時動議：有關畢業離校程序及領取畢業證書之規定，擬請於教務會議確認。</p> <p>決議：</p> <p>一、本校學則第 53 條已修正，符合畢業條件即應授予學位並發給學位證書，刪除離校手續之相關文字。離校程序單之目的，除通知各單位同學即將畢業離校外，也是提醒同學在離校前應完成的注意事項。</p> <p>二、師培處回應：考量簡化行政程序，維持現有請系所辦公室協助宣導並新增請畢業生導師協助鼓勵學生填答問卷方式進行，刪除本處於離校程序單之核章欄位。</p> <p>三、教務處回應：離校程序單除學生所屬系所為必要單位外，各行政單位均可主動告知本處修正調整表格內容。</p> <p>(110-1 期末教務會議)</p>	<p>已配合師培處意見刪除離校程序單內師培處核章欄位。</p>	<p>教務處</p>	<p>解除列管</p>

參、業務報告

◎教務長室

一、為推動本校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規劃辦理事項統計如下表，詳細資料可查閱本校網頁/教務處/雙語化學習計畫網頁：

規劃事項	教育學院	人文學院	理學院	管理學院	其他
導入全英語授課活動課程數	3 門	6 門	4 門	1 門	
教師全英語授課增能活動			3 場次	4 場次	
學生英語學習體驗活動			3 場次	2 場次	教務處預定於 2/21~3/4 辦理全英語授課數位課程體驗活動
補助教師參與英國劍橋大學 EMI 線上自學課程	3 人	3 人	2 人	1 人	師培處薦派 1 人

二、為強化本校教師全英語授課教學知能，本學期規劃教師研習活動如下：

編號	時間	講者	主題	辦理方式
1	3/8(二) 2:00~4:00	羅美蘭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EMI 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 Google Meet: https://meet.google.com/nfo-arkt-ytm	線上研習
2	4/21(四) 2:00~4:00	陳玟君副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Formulaic Language in EMI Discourse: EMI 課室慣用語於口說 與寫作之訓練	實體研習 A213
3	4/25(一) 9:00~11:00	黃琛瑞副教授 東海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	EMI 教學講座	實體研習 A213
4	4/29(五) 2:00~4:00	張敏玟助理教授 靜宜大學 國際學院寰宇碩士學程	EMI 課程模組化設計與 EMI 教師 cosplay 生存密技	實體研習 A213
5	5/3(二) 9:00~11:00	鄒文莉教授暨外語中心主任 國立成功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臺灣高等教育英語授課之規劃方向 Google Meet: https://meet.google.com/oda-qzsi-ogp	線上研習

三、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因應 COVID-19 疫情安心就學彈性修業措施業已公告於教務處網頁；預計於本學期入境之境外新生已請國研處協助提出延後註冊申請，其餘有關選課修課等事項，由所屬系所與學生進行輔導後，另洽本處專案辦理。各系所如遇有學生因疫情或防疫措施影響無法到校上課者，得依本安心就學措施處理。

四、感謝校友總會持續挹注本校展翼獎學金之經費，111 年度提高捐助金額至 30 萬元。有關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獎助學金之規定，本處將整體檢討並修訂申領額度，以強化鼓勵機制。

◎註冊組

一、註冊事項：

- (一) 辦理完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春季入學外籍新生網路報到作業、繳費單製作及學籍卡印製。
- (二) 辦理完成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碩班提早入學生之學雜費減免申請及繳費單製作。
- (三) 111 年 2 月 21 日 (一) 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註冊作業。
- (四) 截至 111 年 3 月 4 日本校學生未完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繳費人數共計 278 名，本處業於 111 年 3 月 4 日通知學生所屬系所，請系所協助聯繫關懷，並請學生於 111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繳費註冊，逾期未辦理者將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二、111 年 2 月 16 日邀集各系、所、學位學程辦理「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處註冊組業務說明會」，內容包括學生各業務申請時程及申請程序說明、研究生及大學部畢業審查、學位證書製作須配合事項、學生畢業離校注意事項、教師成績繳交規定..等等。

三、各項經費補助作業：

(一) 學雜費減免

1.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類學生減免學雜費補助款，已於 111 年 1 月 3 日檢附公文及彙整表進行報部作業，各類學生減免人數共計 303 人，補助款總計 5,129,434 元，彙整情形如下表：

學雜費減免項目	申請人數	補助金額
軍公教遺族	5	56,955
身心障礙學生(極重度及重度)	2	65,440
身心障礙學生(中度)	5	113,344
身心障礙學生(輕度)	18	222,380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極重度及重度)	20	515,940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中度)	34	529,949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輕度)	45	410,180
低收入戶學生	31	718,030
中低收入戶學生	46	658,632
原住民籍學生	85	1,681,030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12	157,554
總計	303	5,129,434

2.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截至 111 年 3 月 4 日止，本處共受理 279 件，彙整情形如下表：

學雜費減免項目	申請件數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極重度及重度)	21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中度)	32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輕度)	45
身心障礙學生(極重度及重度)	1
身心障礙學生(中度)	3
身心障礙學生(輕度)	14

學雜費減免項目	申請件數
低收入戶學生	29
中低收入戶學生	38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14
原住民籍學生	77
軍公教遺族	5
總計	279

四、休學、復學、退學相關作業

(一)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休學、退學及復學情形彙整如下表：

學期	休學申請	退學申請	復學申請
暑期	37	14	0
第 1 學期	510	199	126
總計	547	213	126

(資料統計至 111 年 2 月 21 日止)

(二)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休學、退學及復學情形彙整如下表：

項目	休學申請	退學申請	復學申請
人數	422	37	141
證書製作(件)	422	37	

(資料統計至 111 年 3 月 4 日止)

(三) 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學逾期未復學，依本校學則規定公告退學作業，退學情形彙整如下表：

學制班別	公告退學人數
博士班	0
碩士班	10
碩士在職專班	6
學士班	10
總計	26

(四) 辦理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及暑期研究生，修業年限已屆退學作業，退學情形彙整如下表：

學制班別	公告退學人數
博士班	0
碩士班	2
碩士在職專班	0
暑期碩士在職專班	4
學士班	1
總計	7

五、學分抵免作業：

(一) 受理對象：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制入學新生。

(二) 申請時間：111 年 2 月 21 日 (一) 至 111 年 2 月 25 日 (五)。

(三) 申請流程：

校園資訊系統填寫申請書 → 列印申請書 → 準備各項證明文件 →
 相關單位核章 → 繳交教務處註冊組

(四) 收件方式：學生將紙本學分抵免申請書及相關資料送請各系(所、學位學

程)主管審核意見，經就讀系(所、學位學程)核章後，再將紙本學分抵免申請書及相關資料繳回教務處註冊組，逾期恕不受理。

六、大學部學生轉系申請作業：

(一)申請時間：111年3月14日(一)至3月18日(五)止。

(二)錄取名單公告日期：111年4月13日。

(三)轉系名額統計：

1.一年級升二年級：

(1)一般生名額：19名。

(2)外加名額：4名(2名僑生、2名外籍生)。

2.二年級升三年級：

(1)一般生名額：39名。

(2)外加名額：5名(3名僑生、2名外籍生)。

(四)申請方式：

校園資訊系統填寫申請書→列印申請書→準備各項證明文件→
相關單位核章→繳交教務處註冊組

1.轉系申請書：

(1)申請學生親筆簽名。

(2)家長(監護人)同意，並由家長(監護人)親筆簽名。

(3)送所屬班級導師及學系主任核章同意。

2.應備資料，送繳教務處註冊組：

(1)轉系申請書(已完成前項申請書之作業)。

(2)歷年成績單正本。

(3)欲轉入學系規定繳交之資料。

3.教務處註冊組將學生申請資料，彙送各學系，並請各學系於111年3月31日前完成審定後，送回註冊組。

4.111學年度學生申請轉系資訊已公告於本校網頁，並另發送各學系知照。

七、110學年度第1學期成績相關作業

(一)成績更正(補登)作業：

1.登分時間：111年1月20日(四)08:00起至111年2月6日(日)23:59止。

2.辦理成績補登(未登分)：共計31門課程、653人次。

3.辦理成績補登(待補登)：共計4門課程、5人次。

4.辦理成績更分：共計4門課程、6人次。

(二)本校學生至他校校際選課成績登錄：共計29人次、35門課程。

(三)成績單印製及寄送情形，彙整如下表：

項目	份數
本校學生學期成績通知單	4176
他校學生至本校校際選課學生成績單	14
進修推廣部隨班附讀學生成績單	7
總計	4197

(四) 重要資訊 (請務必轉達所屬教師):

授課科目為二位老師以上共同授課，並於開課時已設定每位授課教師成績占分比例，則共同授課之每位教師皆須自行至成績登分系統，各自登錄學生之成績。

若有其中一位教師未於成績登錄系統登錄學生成績，則系統無法計算學生成績，學生成績仍會出現空白，學生成績登錄未完成。

八、畢業離校作業：

(一)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畢業離校

1. 研究生

(1) 畢業離校截止日：111 年 2 月 7 日。

(2) 畢業情形彙整如下：

學制	畢業人數
博士班	3
碩士班	51
碩士在職專班	23
暑期碩士在職專班	31
總計	108

(3) 寄送畢業研究生學位論文至國家圖書館

A. 延後公開論文：1 件。

B. 及時公開論文：107 件。

2. 學士班學生

(1) 畢業離校截止日：111 年 2 月 21 日。

(2) 截至 111 年 2 月 14 日畢業離校人數計 19 人。

(二)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學生畢業學分審核事宜

1. 依據各學系課程架構表繪製專屬畢業學分審核表

2. 畢業學分審核時程

項次	線上畢審	紙本畢審表	日期
1	開放 111 級應屆畢業學生線上審畢審作業	畢業學分審核表及歷年成績單發送各系	111 年 2 月 22 日前
2	線上送出各單位審核	學生繳回系辦審查畢業學分	111 年 3 月 4 日前
3	人工加退選		111 年 3 月 1 日至 7 日
4	各系辦理線上審核	各系繳回所屬畢業學生畢業學分審核表至教務處	111 年 4 月 15 日
5	放棄輔系/雙主修 (線上申請紙本審核)		111 年 4 月 15 日前
6	學士班學生至校園資訊系統確認英文姓名		111 年 4 月 15 日前

九、學籍管理事項：

(一) 111 年度補發學位證明書及學位證書更名情形，彙整如下表：

證書名稱	補發數量
中文學位證明書	9
英文學位證明書	2
中文學位證書更名	2
英文學位證書更名	2
總計	15

(資料統計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 日止)

(二) 111 年度受理各項學生學籍、成績相關文件情形，彙整如下表：

項目	人次
學生證補發	98
中文在學證明	484
英文在學證明	8
英文歷年成績單	43
學位證(明)書影本加蓋關防	2
學籍資料更改	12
學歷驗證	3
其他各項證明	5
總計	655

(資料統計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 日止)

十、協辦碩士班級碩士在職專班招生作業之閱卷工作：

(一) 製作閱卷海報及整理閱卷所需物品。

(二) 安排閱卷人員值班班表。

(三) 閱卷日期及時間：

1.111 年 3 月 1 日(二)：14：00 至 20：30 止。

2.111 年 3 月 2 日(三)至 3 日(四)：9：00 至 20：30 止。

(四) 閱卷地點：教育樓 B1 多功能教室，分機 3146。

(五) 閱卷期間配合事項：

1.為免爭議，閱卷場所請勿攝影、拍照。

2.敬請留意閱卷日期及時間，不另行補發通知。

3.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閱卷期間配合事項如下：

(1) 為保持閱卷區之通風狀態，閱卷期間門窗均全部開啟，亦請閱卷人員全程配戴口罩。

(2) 進入閱卷區前請配合 A.量體溫 B.手部酒精消毒。

(3) 閱卷人員如有發燒或劇烈咳嗽等呼吸道不適症狀，請勿進入閱卷區，該考科之閱卷工作另請系主任指派其他人員協助閱卷。

(4) 閱卷區內禁止飲食：

A.中午及晚間期間閱卷，閱卷組可代訂便當(請於 10:00 及 15:00 前告知)，但閱卷區內不得飲食；閱卷人員可提前取餐，或至閱卷區旁之臨時用餐區(將於閱卷區旁之小圍場內設置臨時用餐區)用餐，請用完餐後再進入閱卷區閱卷。

B.本次閱卷期間請閱卷人員自行攜帶飲水用具，本次不提供公用水杯或紙杯(紙杯依規定不得購買)。

C.閱卷區備有拋棄式手套，如有需求，請向工作人員索取。

◎綜合業務組

一、大學部招生：

(一)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

- 1.教育部 111 年 1 月 7 日辦理「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離島地區視訊面視試辦計畫說明會」，依該計畫內容之學校試辦資格，符合以下條件者，得不辦理視訊面試；反之，如經離島試辦考生向學系提出申請視訊面試，未符合以下條件者，均應參與本試辦計畫：
 - (1)師資培育、醫學、中醫及牙醫學系暫不開放視訊面試。
 - (2)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辦理方式不適合本試辦計畫者，得不辦理視訊面視：
 - A.非純面試校系（如學生需當場抽籤分組面試、實地跑堂等）
 - B.學生需到校筆試、實作、團體面試等。
 - C.學生需親自帶作品到校者。
 - D.其他：如經學系評估辦理視訊面試窒礙難行，需說明理由。

承上，本校國際企業學系符合前開辦理條件並已申請參與試辦計畫。
- 2.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1 年 1 月 7 日辦理「113 學年度數學考科參採調查說明會」，說明 113 學年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與分發入學參採數學考科調查重點。
- 3.教育部委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開發學習歷程評分輔助系統已完成優化並於 111 年 1 月 13 日辦理「評分輔助系統 II」說明會。
- 4.因應 108 新課綱高中選課需求，各招生管道（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與分發入學）所參採數學考科須提前公告，大學甄選委員會與大學考試分發委員會皆來函調查 113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數學參採與 113 學年度分科測驗數學甲參採，本處於 111 年 2 月 25 日完成各招生學系調查。
5. 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甄選會提供「大學線上書審暨總成績處理系統」開放測試，本處已完成前置作業，供各學系於 111 年 2 月 25 日前完成測試。
6. 111 學年度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於 111 年 3 月 1 日公告成績，111 年 3 月 15 日進行繁星推薦報名，請各學系盡速完成 Collego!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學系資料更新。
- 7.大學甄選委員會 111 年 3 月 4 日辦理 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大學書審暨總成績資訊系統」測試情形意見交流會議，提供更新功能說明。
- 8.依 111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本校應將錄取生入學名單（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名單）函送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本處於 111 年 3 月 7 日完成提報名單相關作業。
- 9.大學甄選委員會 111 年 3 月 3 日甄（111）字第 1111900024 號函知各校因應疫情將依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申請入學管道因應疫情應變機制」辦理，若啟動應變機制，校系以調整甄試項目及占分比例之方式應變之。並應於 3 月 11 日前完成第二階段甄試項目及相關作業應變措施填報。

10.教育部 111 年 3 月 9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12201260 號函知各大專院校校內學系及相關單位，辦理營隊或相關活動時如涉及學習歷程檔案之準備或充實，不得收費，亦不可授予參與證明方式，以避免違反招生倫理及破壞招生公信。如經查處確有違反上開事項者，除學校就須對相關人士追究責任，並檢討改進報部外，教育部對於類此招生嚴重疏失，納入審查學校招生名額總量及相關獎補助款之參據。

(二) 四技二專聯合甄選招生：

- 1.本校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青年儲蓄帳戶組)入學招生參與學系及招生名額為文化創意產業與設計學系 4 名，本處 111 年 1 月 10 日下載考生名單，共計 5 名考生完成備審資料上傳並繳交報名費，符合指定項目甄審資格。文創學系於 111 年 1 月 19 日完成指定項目甄審。
- 2.四技二專特殊選才(青年儲蓄帳戶組)入學本校於 111 年 1 月 25 日完成成績登錄，甄審總成績於 111 年 2 月 8 日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公告。本校於 111 年 2 月 9 日 10:00 公告甄審結果(正備取生名單)，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於 111 年 2 月 15 日公告統一分發結果，計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分發 2 名，並由本校辦理報到作業。其招生缺額將回流至 111 學年度分發入學。
- 3.依 111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本校應將錄取生入學名單(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名單)函復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本處於 111 年 3 月 8 日完成相關作業。

(三) 111 學年度大專院校接受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審分發招生名額 15 名(為招生外加名額)，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完成校核確認作業，教育部體育署於 111 年 2 月底公告簡章。

(四) 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

- 1.本計畫推動總辦公室每月召開中區小組會議，本校數位內容科技學系羅日生主任受邀於 1 月 14 日中區小組會議代表本校進行分享，主題為「書面審查評量尺規與各項招生公告內容應對應」，分享內容為學系進行能力尺規擬定與執行之經驗分享。
2. 111 年 2 月 14 日辦理「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與 110-2 招生專業化計畫工作事項說明講座」，本次主要係對各學系說明 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重要事項，除今年上線之大學線上書審暨總成績處理系統測試事項外，亦包括招生專業化 110 學年第 2 學習之計畫執行事項說明，含模擬試評、修正尺規、各學系公告書審資料審查準備指引及經費執行進度等。
- 3.依教育部 111 年 1 月 20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12200421 號函說明，本校應於 111 年 3 月 18 日前繳交「111-112 學年度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申請計畫書」，新計畫期程為 111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即 111 至 112 學年度)，將依規定期限繳交，敬請本校各學院、系繼續配合與協助。
- 4.本計畫推動總辦公室將於 3 月 11 日室辦理「中區小組會議」，本次會議主題為「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與大學選才系統對話」，將邀請 8 所高中師長協同辦理，促進高中端了解如何協助學生產出具有個人特質的歷程檔案，並讓大學端了解學生學習歷程的樣態，增加大學與高中之交流。本

次會議感謝教育學系陳延興主任、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吳幸玲老師及數學教育學系魏士軒老師代表本校出席。

5.為協助本校各學系規劃 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考試事項，邀請國立嘉義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許政穆教授（前任系主任）於 3 月 24 日(星期四)來校，就其擔任系主任期間推行招生專業化計畫之經驗，尤其是如何辦理「模擬試評」與「差分檢核」，對本校各學系進行分享及交流，敬邀本校各學系師長與同仁踴躍參加。

6.教育部 111 年 3 月 16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12201179 號函，請各申請入學招生學系注意備審資料審查原則及辦理營隊注意事項，說明如下：

(1)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業於 109 年 12 月 7 日公告「大學針對申請入學備審資料審查參考原則」，大學辦理申請入學招生審查應秉持「三重二不」原則，分別是「重視基本素養所展現的核心能力」、「重視校內的學習活動」、「重視資料真實性及學生自主準備」、「不是學系所列的所有項次都要具備，大學重視多面向的參採」、以及「不是以量取勝，重視學習過程的反思」，避免因為高中開課差異、都市偏鄉資源的不同，就影響到審查的公平性，透過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參酌學生的實際情況進行審查，另請依循 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校系分則自訂審查資料之項目規定據以評分，以維護招生公平及學生升學權益。

(2) 大學辦理營隊或相關活動時不得明示或暗示高中生「付費」參加即得獲取「參與證明」作為學習歷程檔案，或是學習製作大學申請入學審查資料，將有利於獲得大學青睞等，恐造成學校審查校內收費所核發或指導的資料，衍生嚴重「招生倫理」問題，如涉及學習歷程檔案之準備或充實，不得收費，亦不可授予參與證明方式，以維護招生倫理及避免外界不當或衍生解讀的空間。

(3) 各學系擔任當年度試務或甄試委員之教師，需落實迴避原則，以維護招生倫理及避免外界不當或衍生解讀的空間。

(五) 大學部特殊選才：

1.教育部 110 年 8 月 30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109353 號函同意本校辦理「111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計畫」，核定名額為語教系 1 名與資工系 2 名，共計 3 名。

2.本次招生考試重要日程規劃如下：

放榜	110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五）11 時
考生成績單開放下載 列印或查詢	110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五）11 時至 111 年 2 月 21 日（星期一）12 時止
成績複查	110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五）11 時至 111 年 1 月 2 日（星期日）24 時止
成績複查之查覆表 開放下載列印或查詢	111 年 1 月 6 日（星期四）11 時至 111 年 1 月 20 日（星期四）24 時止
備取生遞補截止日	111 年 3 月 4 日（星期五）

3.本招生考試報名人數共計 23 人，分別為：語文教育學系 6 名、資訊工程學系 15 名。

4.110 學年度本校特殊選才各招生學所面試時間為 12 月 3 日及 12 月 10

日。

5.本招生考試已於110年12月24日放榜，語文教育學系1名及資訊工程學系2名，目前語文教育學系正取生1名已報到，資訊工程學系正取生2名已放棄錄取，並於111年1月28日前遞補完畢。

(六) 轉學考：

111學年度本校轉學考招生考試簡章已請各招生學系進行擬定(草案)，並於3月10日前擲回本處彙辦。

二、研究所招生：

(一) 研究所甄試入學招生考試

1.111學年度研究所甄試入學招生考試報名人數總計碩士班532名、博士班19名，錄取人數為碩士班165名、博士班8名，並於110年12月16日至110年12月17日進行正取生網路報到，各招生學系備取生業已分批遞補完畢。

2.本次研究所甄試共計52名錄取生申請提前於110學年度第二學期入學，已進行親自報到，審核錄取生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

(二)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及博士班招生考試

1.111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122名、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273名及博士班招生考試招生名額8名。

2.111學年度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及博士班招生考試，近期重要時程摘述如下：

作業項目	111學年度
筆試	111年2月26日(星期六)
面試	111年2月25日(星期五)至111年2月27日(星期日)、 111年3月19日(星期六) (各系所面試時間不一，屆時另行公告於各系所、學位學程網頁)
放榜	111年3月24日(星期四)、 111年3月31日(星期四)(諮心系)
正取生報到	111年4月25日(星期一)至111年5月1日(星期日)
備取生遞補截止日	111年9月12日(星期一)

3.本次招生考試業於111年1月4日報名截止，報名人數分別為：碩士班769人、碩士在職專班427人、博士班10人。

4.本次招生考試於111年2月22日至2月25日入闈辦理相關製卷試務工作。

5.111年3月16日、3月18日分別召開「111學年度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第三次會議、第四次會議」，討論此次考試違規事件、各系(所、學位學程)正、備取生錄取名額及最低錄取標準(諮心系以外之其他系所)。

(三) 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招生考試

1.111學年度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招生考試共計有59名公費生(一般生29名、原住民30名)。

2.本次招生考試報名時間為111年1月25日至111年2月23日，報名人數總計為275人。筆試日期為111年4月9日、複試日期為111年5

月 21 日。

3. 本次招生考試於 111 年 4 月 6 日至 4 月 9 日入闈辦理相關製卷試務工作。

(四) 產業碩士專班招生考試

1. 教育部 110 年 10 月 14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139271H 號函業同意核定本校「創新經營管理產業碩士專班」(秋季班)設立並核定招生名額 14 名。

2. 111 年 3 月 2 日召開創新經營管理產業碩士專班第一次委員會議，審議 111 學年度創新經營管理產業碩士專班招生考試簡章，訂於 3 月 16 日公告簡章、4 月 7 日至 5 月 2 日進行網路報名。

三、招生宣傳活動：

1. 111 年 1 月至 3 月共有 3 列火車刊登本校招生考試相關宣傳。
2. 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4 月臺中烏日高鐵刊登本校招生考試相關宣傳。
3. 111 年 2 月「好事聯播網」廣播本校相關招生考試宣傳。
4. 111 年 1 月 7 日至苗栗縣苑理高中招生宣傳。
5. 111 年 1 月 24 日至桃園市新屋高中招生宣傳。
6. 111 年 1 月 25 日至國立宜蘭高中招生宣傳。
7. 111 年 2 月 11 日至彰化縣私立精誠高中招生宣傳。
8. 111 年 2 月 14 日至臺中市私立新民高中招生宣傳。
9. 111 年 2 月 24 日至臺中市私立弘文高中招生宣傳。
10. 111 年 2 月 25 日至雲林縣虎尾高中招生宣傳。
11. 111 年 3 月 2 日至台南市私立長榮高中招生宣傳。
12. 111 年 3 月 2 日至苗栗文興高中招生宣傳。
13. 111 年 3 年 2 日美術系黃士純老師及區社系至苗栗縣苑裡高中招生宣傳。
14. 111 年 3 月 3 日至彰化縣私立文興高中招生宣傳。
15. 111 年 3 月 4 日至新北市新北高中招生宣傳。
16. 111 年 3 月 4 日至臺中市立龍津高中招生宣傳。
17. 111 年 3 月 4 日參加台北復興高中線上博覽會招生宣傳。
18. 111 年 3 月 5 日參加嘉義市政府舉辦之大學博覽會招生宣傳。
19. 111 年 3 月 8 日至臺中市私立常春藤高中招生宣傳博覽會。
20. 111 年 3 月 16 日至高雄市小港高中招生宣傳。
21. 111 年 3 月 25 日至高雄市楠梓高中招生宣傳。
22. 111 年 5 月 6 日教育學系王金國老師、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張曉佩老師及語文教育學系周碧香老師至台中二中模擬面試及招生宣傳。
23. 111 年 5 月 9 日英語系賴政吉老師至臺中市大里高中模擬面試及招生宣傳。

◎課務組

一、教師授課相關業務

- (一)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網路加退選選課後共計有 20 門科目選課人數不足開班人數，本處於 111 年 3 月 3 日逕予停開並公告學生週知。
- (二)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專任教師基本時數不足者共計 24 人，其方式處理如下：
 1. 以擔任科技部或教育部研究計畫主持人抵計者計 5 人次。
 2. 以夜間碩士在職專班授課時數抵計者計 11 人次。
 3. 以臨床教學時數抵計者計 1 人次。
 4. 以導師時數抵計者計 5 人次。
 5. 次學期補回者計 5 人次。
 6. 以上學期保留時數抵計計 1 人次。
- (三) 核算日間班專任教師超支鐘點費及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夜間班及 EMBA 授課教師鐘點費事宜。
- (四)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教學回饋與評量結果已於 111 年 2 月 11 日開放教師上網(U-CAN 學習歷程與職涯發展平台)查詢。
- (五) 本處為服務夜間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成績申請及課務教學等事務，於夜間安排人員值班，教務處夜間人員值班時間如下：
 1. 第 01 週~第 03 週：週二至週四晚上 17:30~19:30。
 2. 第 04 週~第 16 週：週二至週三晚上 17:30~19:30。
 3. 第 17 週~第 18 週：週二至週四晚上 17:30~19:30。
- (六)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期程如下：
 1. 網路加退選作業：111 年 2 月 21 日 18 時 30 分至 2 月 25 日 17 時，依學則規定訂有選課學分數下限。
 2. 人工加退選作業：自 111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7 日止。
- (七)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際選課自前一學期末即開始受理申請，至 111 年 2 月 25 日受理截止。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際選課人次如下：
 1. 本校同學選修他校課程共 41 人次。
 2. 他校同學選修本校課程共 29 人次。
- (八)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人工加退選課共計有 1167 人次申請。

二、學生競賽與學習相關業務

- (一)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辦理專長能力檢定訊息業已公告於教務處課務組網頁。
- (二) 本校為落實學習預警，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業已實施「學生課業學習預警及輔導實施要點」，規劃完善的課業預警機制：期初預警（前一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學分數達修習學分總數達三分之一）、期中預警（第 9 週時缺曠課總時數達 20 小時以上）及即時預警（任課老師或導師依據期中評量或學生學習需要認為應予以個別輔導者），透過各項預警制度，提醒學生課業學習情況，可即時規劃改善學習方案，期望能積極提升學生學習意願及成效。本學期（110-1）期初預警通知業於 2 月 14 日送至各學系

所，惠請各學系所轉知教師進行輔導。

- (三) 辦理學生選課確認單核對及核算學分費繳納事宜。
- (四)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110 學年度各系所所管普通教室環境消毒工作已於 111 年 2 月 18 日完成。
- (五) 「111 年度全校普通教室經費」已完成各系所需求調查並授權使用，請各系所依限進行請購。

三、增設調整系所、招生總量、招生試務相關業務

- (一) 按教育部 108 年 1 月 23 日修正之「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五條附表五之規定，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專任師資應達二人以上，實聘及系所支援之專任教師合計應達十五人以上，其支援系所者，應符合本表三、四所定基準。教育部將自 109 學年度起開始檢核院設班別及學位學程之專任教師數，如連續兩年未達標準，將依第五條規定調整本校該學制總量招生名額之 70% 至 90%。
- (二) 依據教育部 108 年 9 月 23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8013700 號函，有關個人申請招生名額，教育部為維護甄試品質並兼具多元發展，自 109 學年度起將引導各學系妥慎規劃各招生管道名額，並宜貼近全校平均名額比率(以高低差 10% 為原則)；另教育部於 110 學年度總量系統第三階段填報時表示，各學系考試分發入學管道之招生名額比例不可低於全校考試分發入學比例之 10%。
- (三) 本校 112 學年度一般項目，業於 111 年 3 月 2 日臺中大學教字第 1110461144 號函，函送「數學教育學系國民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教學碩士學位班」申請裁撤 1 案報部審查。
- (四) 11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筆試試務已於 110 年 2 月 26 日(星期六)辦理完畢，感謝各單位協助配合，俾使招生考試工作順利完成。

四、課程規劃相關業務

- (一) 核對及建置 111 學年度各學系(所、學位學程)修正及新增之課程科目名稱、學分數、時數及科目代碼。
- (二)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事務暨開排課作業協調會議訂於 111 年 3 月 29 日召開。

五、各項統計及報表相關業務

- (一) 本學期選課人數達 76 人以上大班授課共計 27 門，其授課時數以 1.5 倍計，核計後超過校內規定可支領超支時數，於學期末另行造冊核發。

編號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修別	學分	時數	授課教師	修課人數
1	資工系	資一甲	3	進階程式設計	必	3	3	李宗翰	83
2	資工系	資二甲	9	演算法	必	3	3	賴冠州	79
3	師培處	大二教育學群一	6	兒童文學與教學	選	2	2	劉瑩	81
4	國企系	國企一甲	1	經濟學(二)	必	3	3	許可達	82

編號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開課序號	科目名稱	修別	學分	時數	授課教師	修課人數
5	國企系	國企一甲	2	統計學	必	3	3	楊志堅	79
6	國企系	國企一甲	3	企業概論	必	3	3	謝銘元	79
7	國企系	國企二甲		國際企業管理	必	3	3	王穗敏 鄭尹惠	76
8	特教系	特一甲	5	手語	選	2	2	孫孟涵	76
		特四甲	2	手語	選	2	2		
9	特教系	特一甲	8	幼兒文學	選	2	2	陳盈達	76
		特四甲	4	幼兒文學	選	2	2		
10	通識中心	大一通識	3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	選	2	2	陳純瑩	78
11	通識中心	大一通識	7	資訊與生活	選	2	2	陳純瑩	83
12	通識中心	大一通識	9	認識臺灣	選	2	2	白紀齡	97
13	通識中心	大一通識	10	認識臺灣	選	2	2	林致妘 林月里	80
14	通識中心	大一通識	11	當代社會議題	選	2	2	郭致遠	78
15	通識中心	大一通識	14	當代社會議題	選	2	2	郭致遠	78
16	通識中心	大一通識	20	視覺藝術與社會	選	2	2	黃士純	78
17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2	自然、科技與社會	選	2	2	白子易	89
18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3	資訊與生活	選	2	2	陳純瑩	80
19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6	動漫實務與應用	選	2	2	陳純瑩	80
20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9	人文關懷體驗	選	2	2	李家宗	86
21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10	人文關懷體驗	選	2	2	李家宗	96
22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11	當代社會議題	選	2	2	郭致遠	78
23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23	博雅講堂(十六)	選	2	2	魏炎順 許碧芬	90
24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28	人文關懷體驗	選	2	2	黃玉琴	83
25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29	人文關懷體驗	選	2	2	黃玉琴	81
26	通識中心	大三通識	22	認識臺灣	選	2	2	程俊源	78
27	通識中心	大三通識	23	經典的智慧	選	2	2	李建德	91

(二) 本學期申請全英語教學科目共計 12 門，授課時數以 1.5 倍核計，核計後超過校內規定可支領超支時數，於學期末另行造冊核發。

編號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開課序號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學分	時數
1	國企系	國企二甲	7	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	朱海成	3	3
2	資工系	資研一甲	7	多媒體網路通訊	張林煌	3	3
3	IMBA	IMBA - A	1	企業研究方法	張敦程 張馨化	3	3
4	IMBA	IMBA - A	2	消費者行為	張敦程 張馨化	3	3
5	IMBA	IMBA - A	3	創新與創業管理	王健航	3	3
6	IMBA	IMBA - A	4	組織理論與行為	葉致微	3	3
7	IMBA	IMBA - A	5	產業競爭分析	林欣怡 張敦程	3	3

編號	開課系所	開課班級	開課序號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學分	時數
					張馨化 楊宜興 賴志松 謝銘元		
8	IMBA	IMBA 一A	6	行銷管理	王志宏 王健航 丘周剛 張馨化 郭政忠 黃玉琴 葉致微 謝銘元	3	3
9	資統所	資博一甲 資博二甲 資博三甲	3	專題獨立研究:心理計量深論	楊志堅	3	3
10	資統所	資博一甲 資博二甲 資博三甲	4	論文評析與方法批判	楊志堅	3	3
11	通識中心	大一通識	30	電影配樂賞析	陳曉嫻	2	2
12	通識中心	大二通識	19	電影配樂賞析	陳曉嫻	2	2

- (三) 彙整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所「專業必、選修實際開設學分數」，以利上網建置高等教育校務資料庫。
- (四) 彙整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所開課資料上傳至教育部課程資源網。

◎教學發展中心

一、協助新進教師導入：

(一)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有 4 組、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有 3 組新進教師傳習團隊進行傳習活動，名單如下：

學院	系所單位	新進教師	傳習教師	學期
教育學院	教育學系	洪麗卿	任慶儀	110-1
教育學院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林佳慧	許碧芬	110-1
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張馨化	丘周剛	110-1
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張敦程	楊宜興	110-1
理學院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潘儀庭	靳知勤	110-2
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王健航	楊宜興	110-2
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葉致微	丘周剛	110-2

(二) 111 年 3 月起進行 111 年度新進教師手冊彙編事宜，協助新進教師掌握中教大教師須知及校園資訊，懇請各單位協助更新手冊相關資料。

二、教學知能研習：

(一) 為提升教師英語教學能力，規劃辦理雙語教學知能研習，相關資訊陸續公告於教學發展中心網站(<https://ctd.ntcu.edu.tw/index.php>)。111 年 1 月 13 日邀請本校英語學系洪月女老師進行雙語教學講座-「EMI 教學簡介與入門」，感謝校內外教師及行政人員踴躍參加。

(二)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導入臺灣數位學習科技 km+教材庫供全校師生試用，111 年 3 月 10 日下午 14:00-15:00 辦理 110-2 學期數位學習平台操作說明會，協助教師使用平台功能。

(三) 111 年 3 月 16 日中午 12:00-13:30 與中原大學辦理同步視訊研習：

「Questioning Strategies & Interactive Activities for EMI Teaching and Learning」，感謝教師踴躍參加。

三、教學助理制度：

(一)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助理補助於 110 年 12 月 16 日至 111 年 1 月 10 日開放申請，業於 111 年 1 月 21 日辦理審查會議完竣。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助理補助一覽表如下。

序號	教學助理申請類別 (依 1 至 7 順序於當年度預算內補助)	補助件數
1	講座(含客座)教授	0
2	大班授課	3
3	師資培育教學實驗室	1
4	身心障礙教師	1
5	實作、演習及術科類	20
6	語文類	0
7	討論類	0
	合計	25

- (二) 111 年 1 月通知獲補助教師及所屬單位辦理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助理聘僱作業，教學助理以「本校在學生」為原則，另為提升本校身心障礙人員進用比例，建請授課教師聘任教學助理時以具身心障礙身分者為優先；111 年 3 月 11 日起進行教學助理期初培訓(含線上測驗)，因應疫情及數位化趨勢，本次採線上方式辦理。
- (三) 自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教學助理相關聘僱、每月薪資核銷、離職事宜等，回歸至授課教師及所屬單位循校內規定辦理，為利建置教學助理人才庫，教學助理仍須登入教發中心網頁填寫資料。
- (四) 依「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教學助理納保作業要點」規定，彙整通識教育中心、人事室相關資料，每學期(3 月底、9 月底)向教育部申請教學助理納保衍生之相關經費並辦理核結事宜。
- (五) 依據教育部 107 年 11 月 20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70196732 號函，自 108 年 2 月起將推動大專校院聘用教學助理全面納保政策，中心業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修正本校「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並於 108 年 1 月 28 日公告實施。

四、優良創意數位教材獎勵：111 年度「優良創意數位教材獎勵」預計於 111 年 5 月 2 日至 16 日辦理徵件，歡迎師長踴躍申請。

五、111 學年度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招生考試命題資料袋於 111 年 3 月 1 日發送至各命題單位，敬請命題單位留意作業時程。

六、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 (一) 教育部自 107 年開始規劃推動，目的為精進教師教學品質，提升學生學習成效，透過教師個人研究經費的挹注，鼓勵教師以教學場域為研究，同與高教深耕計畫相為呼應，以達成落實教學創新，強化學校培育人才任務。本案校內聯絡人: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陳宣卉小姐，連絡電話:2218-3142。詳細資訊請參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網站 <https://tpr.moe.edu.tw/index>。
- (二) 本校資訊工程學系李宗翰老師執行 109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以 Contiki-NG 實現進階物聯網理論驗證與實作教學」計劃案獲選為績優計畫。
- (三) 辦理 109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展延計畫成果報告及經費結算事宜，將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前函報教育部。
- (四) 依據教育部 110 年 7 月 8 日臺教高(五)字第 1100090491R 號函，本校 110 年度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共 26 件申請案，計有 7 件通過，依規定函報教育部辦理撥款。110 年度通過教師名單：

序號	系所	教師姓名	學門領域
1	教育學系	顏佩如	教育
2	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	洪雅鳳	社會(含法政)
3	數學教育學系	林原宏	教育
4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曾鈺琪	通識(含體育)
5	資訊工程學系	賴冠州	[專案]技術實作
6	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盧詩韻	人文藝術及設計
7	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吳育龍	[專案]大學社會責任(USR)

(五) 新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執行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獎勵要點」，於110年5月31日公告實施，期鼓勵教師參與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精進教學俾提升教學效能。

七、執行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教學能量精進之 SoTL」方案：

(一) 推動教學能量精進實踐研究計畫補助申請:鼓勵教師組成教師社群，從教學現場發現問題，透過評估、反思進而建構足以改變教學現場的策略方法，精進教學以提升教學效能。111年度教學能量精進計畫執行期間自111年3月至11月止，共補助16件。

編號	學院	系所	計畫名稱	教師姓名
1	人文學院	音樂學系	提升師資生於國小音樂雙語教學活動設計之知能	莊敏仁
2	人文學院	美術學系	社區故事牆彩繪設計實施計畫	蕭寶玲
3	人文學院	美術學系	探討「科技與藝術跨域」中新媒體藝術教育之研究	盧詩韻
4	理學院	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競爭型遊戲學習應用與評估	陳鴻仁
5	教育學院	體育學系	國小雙語體育教學活動設計之理論與實踐	劉佳鎮
6	理學院	數學教育學系	PBL 融入國小數學資優教學模式課程之行動研究	袁媛
7	人文學院	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	心理測驗與資訊科技之跨領域整合	游森期
8	教育學院	特殊教育學系	以行動化 CPS 小組合作指導資優教育教學實習創造力教學之行動研究計畫	詹秀美
9	人文學院	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	城市社區行銷與社區審議式民主	吳幸玲
10	理學院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數位平台中的科學教育與傳播內涵省思	李松濤
11	人文學院	音樂學系	巴洛克音樂國際大師班增能計畫	張碩宇
12	理學院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科學與人文邂逅之跨域學習	王盈丰
13	理學院	數學教育學系	探究機器學習演算法融入物件導向程式設計課程之學生表現	楊晉民
14	理學院	數學教育學系	探究式教學與合作學習於大學通識課程之應用	魏士軒
15	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跨越國際、翻轉視野	鄭尹惠
16	教育學院	特殊教育學系	藝術治療活動實踐研究及教材編輯方案	侯禎塘

(二) 推動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支持方案申請:為協助教師投入「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鼓勵教師從教學現場掘發問題，繼以評估、反思進而建構足以改變教學現場的策略方法，精進教學俾使提升教學效能，特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支持方案」。111年度計畫預計於111年5-6月徵件，敬請留意相關訊息。

八、教學資源工具與應用：

- (一)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導入臺灣數位學習科技 km+教材庫供全校師生試用，相關資訊將陸續公告周知，歡迎本校師生踴躍使用。
- (二) 教育部於 109 年 4 月 6 日及 8 日發文通知各級學校，會議及遠距教學之視訊軟體選用應注意資訊安全，建議可以考量採用 Cisco WebEx、Adobe Connect、Microsoft Teams、Google Meet、CyberLink U Meeting、以及開源的 Jitsi Meet 等軟體進行。教育部亦陸續製作相關使用說明手冊及教學影片，放置於教育雲「線上教學便利包」供老師參考使用。
- (三)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疾病疫情，提供本校教師線上教學軟硬體相關訊息 (<http://ictd.ntcu.edu.tw:81/>)，並持續更新線上教學軟體簡易教學資源，協助教師軟體之運用，使教師得於必要時進行線上同步或非同步授課，確保學生學習品質。
- (四)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開放校內專兼任教師向所屬學院、通識教育中心申請使用「EverCam 軟體」，亦依其提供之名單，授權正式版啟用碼及序號。
- (五)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教學電子報 110 年 7 月刊載 109 年度教學優良教師教學經驗分享及優良創意數位教材獲獎教師教材製作心得分享，另不定期刊載活動電子報，歡迎教師至中心網站瀏覽點閱 (<https://ctd.ntcu.edu.tw/epaper.php>)。
- (六) 教學發展中心網站數位課程專區展示歷年教學優良教師及優良創意數位教材獲獎教師心得分享影片。109 年度獲獎教師陸續進棚錄製，於 110 年 7 月起上線，歡迎教師點閱瀏覽。
- (七) 中心設有教學實務研討區（行政大樓 A202 辦公室）及數位攝影棚（英才校區 R209）。研討區備有多部桌上型電腦（含 2 部 mac 電腦）、電子書軟體供教師製作數位教材與進行教學研討使用；攝影棚設有導播系統、攝影機、讀稿機、綠幕、燈具及收音麥克風等專業設備供教師拍攝數位課程，歡迎教師多加利用。
- (八) 教師如需相關技術支援，請於 <http://ctd.ntcu.edu.tw/list.php?sn=3> 及 <http://ctd.ntcu.edu.tw/list2.php> 線上進行時段預約。

肆、備查案：

提案單位：課務組

備查案一：有關本校各單位學分學程新訂、修訂案，提請備查。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0 年 12 月 2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 二、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業於 107 年 3 月 27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三、各單位配合上述法規修訂或新訂各類學分學程設置要點，本次送審之各類學分學程設置要點如下：
 - (一)新訂科教系分析與鑑識科學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暨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附件一)。
 - (二)新訂科教系科學遊戲玩具製作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附件二)。
 - (三)新訂科教系科學傳播溝通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附件三)。
 - (四)新訂科教系國小自然科學雙語教學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附件四)。
 - (五)新訂數位系人工智慧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附件五)。
 - (六)修訂台語系學分學程設置要點(附件六)。

擬辦：擬請同意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新訂本校「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強化本校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輔導機制，經參考各校規定，擬整併本校現有「起飛學生課業學習輔導助學金計畫」及「展翼飛翔獎學金實施要點」，並新訂本校「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草案)」。
- 二、新訂「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草案)」重要變革事項如下：
 - (一)第二點配合教育部規定申領對象增列「(三)懷孕學生、扶養未滿 3 歲子女之學生、(四)其他家庭突遭變故急需協助經所屬學系專案簽准者及(五)三代家庭第 1 位上大專者」。
 - (二)第三點第一項修訂本校「展翼獎學金」申請規定，以增加學習意願：
 - 1.增訂成績進步級距(五分以上)給予不同獎勵額度。
 - 2.增訂經預警輔導後成績達及格同學之獎勵。
 - (三)增訂第三點第三項「雁行助學金」：擔任同儕輔導小老師、數位教學助理或全英授課課程教學助理，得以助學金方式發給，鼓勵經濟不利學生透過教學與互動，強化個人專長與能力。

(四) 增訂第三點第四項「翱翔獎學金」：鼓勵「三代家庭第1位上大專」及「新住民或新住民子女」二類同學精進課業，請學生於學期初擇一課業學習目標，達成目標者發予獎學金。

三、檢附本校「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草案)」及現行「起飛學生課業學習輔導助學金計畫」及「展翼飛翔獎學金實施要點」如附件七。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公告實施，並廢止本校「起飛學生課業學習輔導助學金計畫」及「展翼飛翔獎學金實施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由：有關本校英語學系修訂中文能力畢業門檻標準，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學士班學生語文基本能力檢核要點」辦理。

二、另依本校學則第52條第二項畢業相關規定訂定程序：「一、校級畢業規定，應經教務會議通過，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二、學系之相關畢業規定，應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三、畢業相關規定應在學生入學前公告。」

三、本案業經英語學系111年3月23日110學年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四、檢附本校英語學系中文基本能力檢核標準修正對照表如附件八。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查本校105至107學年度入學課程架構表「國小師資類科教育課程科目表」載有「師資生參加學科知能評量，達精熟並取得精熟證明書者，得申請相關科目學分抵免」之規定。現有學生因故放棄師資生資格，其原申請抵免之科目學分，是否得採計納入自由專門選修課程學分數，提請討論。

決議：

一、查本校現行「學生抵免大一英文學分實施要點」，學生可持規定之英語能力測驗證明申請抵免英文4學分。

二、另本校辦理學科知能評量精熟級抵免時，並未告知學生其抵免之科目學分，如不具師資生資格時，將予以取消抵免。

三、考量學生係依本校規定完成學分抵免程序，本案同意已抵免之科目學分得依學生入學年度課程科目架構表，納入畢業學分計算。

柒：散會：下午4時45分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分析與鑑識科學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暨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草案)

○年○月○日○學年度第○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 一、為提升本校各系學生在國家高普考與特考中之競爭力，因應未來學術研究及職場需求，特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訂定本要點。在國家考試之考試別中「司法與調查化學鑑識組人員」、「環境檢驗人員」、「化學工程人員」、「衛生與食品檢驗人員」、「海關檢驗人員」、「專利商標審查人員」等需要「分析與鑑識科學」之能力，「儀器分析」與「分析化學」為必考兩種科目。此外，上述人員應具備更多化學之學養，提高專業之能力，因此其他化學相關科目列入學分學程中供選修。
- 二、課程科目與學分規劃：專長增能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12 學分、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9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最低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SC75071 ASC75072	儀器分析 Instrumental Analysis	選	6	6	三上 三下	必選
ASC75110	儀器分析實習 Instrumental Analysis Laboratory	選	1	2	三下	必選
ASC10221 ASC10222	分析化學(含實驗) Analytical Chemistry(and Laboratory)	選	6	6	二上 二下	
ASC80531 ASC80532	書報討論與專題研究(一) Seminar and Research (I)	選	2	4	三上 三下	
ASC80541 ASC80542	書報討論與專題研究(二) Seminar and Research (II)	選	2	4	四上 四下	
ASC75020	物理化學(一) Physical Chemistry (I)	選	3	3	二下	
ASC75030	物理化學(二) Physical Chemistry (II)	選	3	3	三上	
ASC75040	物理化學(三) Physical Chemistry (III)	選	2	2	三下	
ASC10211 ASC10212	有機化學 Organic Chemistry	選	6	6	二上 二下	
ASC75061 ASC75062	無機化學 Inorganic Chemistry	選	6	6	三上 三下	

- 三、修讀資格：本校各系大二或大三有意願修讀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或微型學分學程之在校生。

- 四、人數限制：每班符合資格者在最低選課人數以上始得開班，並依規定設置上限。
- 五、申請核可程序：有意修讀者，須檢附上學期成績單，於每學期教務處所規定申請之時間內，向本系提出書面申請，超過每科目上課人數上限，則以上一學期成績之優劣排序錄取。
- 六、證書發給：學生須修滿規定學分，檢具歷年成績單，向本系提出申請核發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或微型學分學程證明書(擇一申請)，經系主任審核後，簽請教務長、校長同意後核發。
- 七、本要點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送院課程委員會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分析與鑑識科學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暨微型學分學程
就讀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 班級	系(所) 年級 班	姓 名					
學 號		聯 絡 電 話	(H): 手機: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通 訊 地 址							
學分學 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專長增能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學分學程						
成 績 審 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_____分(請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						
申 請 學 生 簽 名		承 辦 人		系 主 任		院 長	

附表二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分析與鑑識科學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暨微型學分學程 認證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說明：

「分析與鑑識科學」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暨微型學分學程之課程如下所列，修習專長增能學分學程，須修習至少 12 學分；修習微型學分學程，須修習至少 9 學分。學生修滿規定之學分，即可取得本學程課程之認證。

二、申請人：

系(所)別：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行動電話：_____

三、申請同學請勾選已修習課程，並填入修課學年度學期(例：107 上)、各科成績(請附歷年成績單)。

選修課程

學分學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專長增能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學分學程					
修課學年度 /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成績	學系認證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儀器分析 Instrumental Analysis	6			必選
	<input type="checkbox"/> 儀器分析實習 Instrumental Analysis Laboratory	1			必選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化學(含實驗) Analytical Chemistry(and Laboratory)	6			
	<input type="checkbox"/> 書報討論與專題研究(一) Seminar and Research (I)	2			
	<input type="checkbox"/> 書報討論與專題研究(二) Seminar and Research (I I)	2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化學(一) Physical Chemistry (I)	3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化學(二) Physical Chemistry (II)	3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化學(三) Physical Chemistry (III)	2			
	<input type="checkbox"/> 有機化學 Organic Chemistry	6			
	<input type="checkbox"/> 無機化學 Inorganic Chemistry	6			

總計：_____學分

承 辦 人		系(所) 主 任		教 務 長		校 長	
-------------	--	----------------	--	-------------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科學遊戲玩具製作微型學分學程 設置要點(草案)

○年○月○日○學年度第○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一、為培養學生具備科學遊戲活動及玩具製作等領域之能力，以因應未來學術研究與科普相關職業市場之人力需求，特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辦理，訂定本要點。

二、課程科目與學分規劃：至少選修 6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最低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SC91180	科學魔術 Science Magic	選	2	2	四上	
ASC80410	科學遊戲設計與指導 Design and Guidance for Scientific Game	選	3	3	三下	
ASC80450	科學玩具製作與設計 Science Toys Design	選	3	3	四上	

三、修讀資格：本校大二（含）以上在學學生均可修習。

四、人數限制：每班符合資格者在最低選課人數以上始得開班，並依規定設置上限。

五、申請核可程序：有意修讀者，須檢附申請表及歷年成績單，於每學期教務處所規定申請之時間內，向本系提出書面申請，超過每科目上課人數上限，則由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組成小組審查後擇優錄取。

六、證書發給：學生須修滿規定之 6 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檢具歷年成績單正本，向本系提出申請核發微型學分學程證明書，經系主任審核後，簽請院長、教務長、校長同意後核發，修畢部份學分者，其成績載於歷年成績單，不另發證明。

七、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辦法辦理之。

八、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通過，循序送院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教務會議備查，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科學遊戲玩具製作微型學分學程就讀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 班級	系(所)	年級	班	姓 名			
學 號				聯絡 電話	(H):		
電子郵件 信箱							
通訊地址							
成績審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_____分(請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						
申請學生 簽名		承辦 人		系 主 任		院 長	

附表二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科學遊戲玩具製作微型學分學程認證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說明：

「科學遊戲玩具製作」微型學分學程之課程如下所列，須修滿九學分，即可取得微型學分學程之認證。

二、申請人：

系(所)別：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行動電話：_____

三、申請同學請勾選已修習課程，並填入修課學年度學期(例：97 上)、各科成績(請附歷年成績單)。

選修課程

修課學年度/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成績	學系認證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魔術 Science Magic	2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遊戲設計與指導 Design and Guidance for Scientific Game	3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玩具製作與設計 Science Toys Design	3			

總計(修滿六學分)：_____學分

承 辦 人		系 (所) 主 任		教 務 長		校 長	
-------------	--	--------------------	--	-------------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科學傳播溝通微型學分學程 設置要點(草案)

○年○月○日○學年度第○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一、為提升本校各系學生於非制式教育環境中進行科學相關訊息傳播與溝通之能力，以因應未來學術研究及科普相關職業市場之人力需求，特依據「臺中教育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訂定本要點。

二、課程科目與學分規劃：選修 6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最低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SC80570	科學傳播概論 Introduction to Science Communication	選	3	3	三上	
ASC80420	傳播科技與媒體 Communicational Technology and Media	選	3	3	三下	

三、修讀資格：本校各系大二或大三有意願修讀**微型學分學程**之在校生。

四、人數限制：每班符合資格者在最低選課人數以上始得開班，並依規定設置上限。

五、申請核可程序：有意修讀者，須檢附上學期成績單，於每學期教務處所規定申請之時間內，向本系提出書面申請，超過每科目上課人數上限，則以上一學期成績之優劣排序錄取。

六、證書發給：學生須修滿規定之六學分，檢具歷年成績單，向本系提出申請核發**微型學分學程證明書**，經系主任審核後，簽請教務長、校長同意後核發。

七、本要點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送院課程委員會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科學傳播溝通微型學分學程就讀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 班級	系(所)	年級	班	姓 名			
學 號				聯絡 電話	(H):		
電子郵件 信箱							
通訊地址							
成績審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_____分(請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						
申請學生 簽名		承辦 人		系 主 任		院 長	

附表二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科學傳播溝通微型學分學程認證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說明：

「科學傳播溝通」微型學分學程之課程如下所列，須修滿六學分，即可取得微型學分學程之認證。

二、申請人：

系(所)別：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行動電話：_____

三、申請同學請勾選已修習課程，並填入修課學年度學期(例：107 上)、各科成績(請附歷年成績單)。

選修課程

修課學年度 /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成績	學系認證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傳播概論 Introduction to Science Communication	3			
	<input type="checkbox"/> 傳播科技與媒體 Communicational Technology and Media	3			

總計(修滿六學分)：_____學分

承 辦 人		系(所) 主 任		教 務 長		校 長	
-------------	--	----------------	--	-------------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國小自然科學雙語教學微型學 分學程設置要點(草案)

○年○月○日○學年度第○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一、為提升本校各系學生於非制式教育環境中進行科學相關訊息傳播與溝通之能力，以因應未來學術研究及科普相關職業市場之人力需求，特依據「臺中教育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訂定本要點。

二、課程科目與學分規劃：選修 6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最低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SC80300	科學教學與學習 Science Teaching and Learning	選	3	3	二下	
ASC20460	國小自然科學雙語教學概論 Introduction of Bilingual Teaching in Elementary Science	選	3	3	三下	

三、修讀資格：本校各系大二或大三有意願修讀**微型學分學程**之在校生。

四、人數限制：每班符合資格者在最低選課人數以上始得開班，並依規定設置上限。

五、申請核可程序：有意修讀者，須檢附上學期成績單，於每學期教務處所規定申請之時間內，向本系提出書面申請，超過每科目上課人數上限，則以上一學期成績之優劣排序錄取。

六、證書發給：學生須修滿規定之六學分，檢具歷年成績單，向本系提出申請核發**微型學分學程證明書**，經系主任審核後，簽請教務長、校長同意後核發。

七、本要點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送院課程委員會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國小自然科學雙語教學微型學分學程就讀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 班級	系(所)	年級	班	姓 名			
學 號				聯絡 電話	(H):		
電子郵件 信箱							
通訊地址							
成績審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_____分(請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						
申請學生 簽名		承辦 人		系 主 任		院 長	

附表二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自然科學雙語教學微型學分學程認證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說明：

「自然科學雙語教學」微型學分學程之課程如下所列，須修滿六學分，即可取得微型學分學程之認證。

二、申請人：

系(所)別：__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行動電話：_____

三、申請同學請勾選已修習課程，並填入修課學年度學期(例：107 上)、各科成績(請附歷年成績單)。

選修課程

修課學年度 /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成績	學系認證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教學與學習 Science Teaching and Learning	3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自然科學雙語教學概論 Introduction of Bilingual Teaching in Elementary Science	3			

總計(修滿六學分)：_____學分

承 辦 人		系(所) 主 任		教 務 長		校 長	
-------------	--	----------------	--	-------------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數位內容科技學系人工智慧微型

學分學程設置要點 (草案)

110 年 0 月 0 日 0 學年度第 0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一、設置目的：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辦理，為培養學生人工智慧與大數據專長，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學分學程總學分必須至少選修 6 學分，具體課程請詳見學分學程科目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最低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DT11010	人工智慧應用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pplication	選	3	3	三上	
	大數據分析 Big Data Analysis	選	3	3	三下	

三、修讀資格：本校大二（含）以上在學學生均可修習。

四、人數限制：每班符合資格者在最低選課人數以上始得開班，並依規定設置上限。

五、申請核可程序：有意修讀者，須檢附申請表及歷年成績單，於每學期教務處所規定申請之時間內，向本系提出書面申請，超過每科目上課人數上限，則由數位內容科技學系組成小組審查後擇優錄取。

六、證書發給：學生須修滿規定之 6 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檢具歷年成績單正出申請核發微型學分學程證明書，經系主任審核後，簽請院長、教務長、發，修畢部份學分者，其成績載於畢業總成績單，不另發證明。

七、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辦法辦理之。

八、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及系務會議通過，循序送院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教務會議備查，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數位內容科技學系人工智慧微型學分學程就讀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 班級	系(所)	年級	班	姓 名			
學 號			聯絡 電話	(H):			
電子郵件 信箱							
通訊地址							
成績審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_____分(請檢附前一學期成績單)						
申請學生 簽名		承辦 人		系 主 任		院 長	

附表二

數位內容科技學系人工智慧微型學分學程認證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說明：「人工智慧」微型學分學程之課程如下所列，須修滿六學分，即可取得微型學分學

程之認證。

二、申請人：

系(所)別：___學號：_____姓名：_____

出生年月日：___年___月___日 行動電話：_____

三、申請同學請勾選已修習課程，並填入修課學年度學期(例：97 上)、各科成績(請附歷年成績單)。

選修課程

修課學年度 /學期	科目名 稱	學分 數	成績	學系認 證	備 註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智慧應用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pplication	3			
	<input type="checkbox"/> 大數據分析 Big Data Analysis	3			

總計(修滿六學分)：_____學分

承 辦 人		系(所) 主 任		教 務 長		校 長	
-------------	--	----------------	--	-------------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學分學程設置要點修正草案

107年10月11日 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7年11月21日 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7年12月18日 107學年度第1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8年3月12日 107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教務會議備查
108年11月6日 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8年11月21日 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8年12月18日 108學年度第1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9年3月31日 108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教務會議備查
110年4月28日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0年5月13日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
110年10月19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教務會議備查
110年11月9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一、 為培養學生有系統學習各領域課程，增加多元學習之機會，特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訂定本校台灣語文學系學分學程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 本要點設有學分學程如下
 - (一) 台語文學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文學的賞析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一。
 - (二) 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6 學分**，以培養學生製作廣播節目與微電影製作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二。
 - (三) 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文化資產的了解，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三。
 - (四) 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戲劇的賞析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四。
 - (五) 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10 學分**，以開拓學生藝術視野及經驗、發揚台灣在地戲曲文化特色、了解跨域多元表演藝術發展趨勢，進而提升教學現場的教學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五。
- 三、 修讀資格：本校在學學生自一年級下學期起得申請修習本學分學程。
- 四、 人數限制：每班符合資格者在最低人數以上始得開班。
- 五、 申請及核可程序：
 - (一) 申請者填寫申請表(如附表六)，於每年教務處公告期限內向本系提出申請。
 - (二) 申請修習本學程人數總數若超過每科目上課人數上限時，以選課先後順序錄取。
- 六、 學生經申請核可並修滿本要點規定之科目與學分且成績及格者，得檢具歷年成績單正本，向本系提出申請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申請表如附表七)；經系主任審核後，簽請院長、教務長、校長同意後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
修畢部分學分者，其成績載於畢業總成績單，不另發證明。未經核准修讀者，不得發給學分學程證明書。
- 七、 不同學分學程中相同名稱課程或本系核定之等同課程，可同時認列為不同學程學分；惟畢業學分只採認一次。
- 八、 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 九、 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送院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並經教務會議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權責單位為台灣語文學系，於110年11月9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經○年○月○日教務會議備查。

附表一

台灣語文學系台語文學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

一、設置宗旨：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文學的賞析能力

二、微型學分學程學分數：至少修習 6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中文名稱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世界自然生態文學 World Nature writing	選	2	2	二上	
ATA13180	台語散文選 Taiwan Prose	選	2	2	二上	
ATA33040	台灣原住民文學 Taiwan Aboriginal Literature	選	2	2	二下	
ATA13190	台語詩選 Taiwan Poetry	選	2	2	二下	
ATA13200	台語小說選 Taiwan Fiction	選	2	2	三上	

附表二

台灣語文學系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

一、設置宗旨：以培養學生製作廣播節目與微電影製作能力

二、微型學分學程學分數：至少修習 6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中文名稱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TA10970	台語廣播實務 Taiwanese Radio Programming	選	2	2	二下	
ATA13210	台語媒體製作與傳播 Media Production and Broadcasting in Taiwanese	選	2	2	三上	
ATA13220	台灣戲劇與電影 Taiwanese Drama and Films	選	3	3	三下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課程及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台語數位資源教學應用 Taiwanese digital resources teaching applications	選	2	2	二上	
ATA10930	多媒體台語文創作 Creation in Multimedia Taiwanese and Literature	選	2	2	二下	

附表三

台灣語文學系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

一、設置宗旨：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文化資產的了解

二、微型學分學程學分數：至少修習 6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中文名稱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TA00830	台灣文化創意 Taiwanese Cultural Creativity	必	2	2	三上	
ATA13050	有形文化資產 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選	2	2	三上	
ATA10820	文化資產導覽 Guide to Cultural Heritage	選	2	2	三下	
ATA00750	台灣文化概論(一) Introduction to Taiwanese Culture(I)	必	2	2	一上	
ATA00800	台灣文化概論(二) Introduction to Taiwanese Culture(II)	必	2	2	一下	
ATA10910	台灣傳統戲曲(一)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	選	2	2	二上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課程及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0920	台灣傳統戲曲(二)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I)	選	2	2	二下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課程及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附表四

台灣語文學系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

一、設置宗旨：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戲劇的賞析能力

二、微型學分學程學分數：至少修習 6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中文名稱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TA10910	台灣傳統戲曲(一)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	選	2	2	二上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 <u>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課程及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u> ，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0920	台灣傳統戲曲(二)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I)	選	2	2	二下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 <u>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課程及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u> ，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3220	台灣戲劇與電影 Taiwanese Drama and Films	選	3	3	三下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 <u>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課程及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u> ，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0550	布袋戲表演實務 Taiwan Puppet Performance	選	2	2	一上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 <u>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u> ，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0560	歌仔戲表演實務 Taiwanese Opera Performance	選	2	2	一下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 <u>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u> ，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附表五

台灣語文學系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科目表

- 一、 設置宗旨：以開拓學生藝術視野及經驗、發揚台灣在地戲曲文化特色、了解跨域多元表演藝術發展趨勢，進而提升教學現場的教學能力
- 二、 專長增能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10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AMU20991	合唱(一)	選	2	4	一上	
AMU20992	Chorus(I)				一下	
AMU50160	音樂表演與律動 Performance and Eurhythmics	選	2	2	一上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音樂系教學與應用微型學分學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MU21001	合唱(二)	選	2	4	二上	
AMU21002	Chorus(II)				二下	
AMU10601	舞台管理導論	選	4	4	二上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音樂系教學與應用微型學分學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MU10602	Introduction to Stage Management				二下	
AMU10660	音樂與跨學科藝術教育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and Cross-subjects Arts Education	選	2	2	二上	
AMU10650	音樂與跨領域美感教育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and Cross-disciplinary Aesthetic Education	選	2	2	二下	
AMU21011	合唱(三)	選	2	4	三上	
AMU21012	Chorus(III)				三下	
AMU10531	音樂劇製作實務	選	4	4	三上	
AMU10532	Musical Theatre Creative Practice				三下	
AMU21021	合唱(四)	選	2	4	四上	
AMU21022	Chorus(IV)				四下	
AMU10081	音樂行政與管理	選	4	4	四上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音樂系音樂與實踐微型學分學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MU10082	Music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四下	
ATA10910	台灣傳統戲曲(一)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	選	2	2	二上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 <u>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課程</u> 及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課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0920	台灣傳統戲曲(二)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I)	選	2	2	二下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 <u>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課程</u> 及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課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3220	台灣戲劇與電影	選	3	3	三下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

	Taiwan Drama and Films					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課程及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課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0550	布袋戲表演實務 Taiwan Puppet Performance	選	2	2	一上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課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ATA10560	歌仔戲表演實務 Taiwanese Opera Performance	選	2	2	一下	本課程可重複認列於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課程，惟畢業學分僅可採認一次。

附表六

台灣語文學系學分學程修讀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 班級	系(所) 年 班		姓 名		
學 號	聯絡 電話		(H):	手機:	
電子 郵件 信箱					
通訊 地址					
申請的 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文學微型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				
申請 學生 簽名	承 辦 人 員		系 主 任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微型學分學程認證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申請人：

系(所)別： 學號：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二、備審資料：請申請人附上在本校就學歷年成績單正本。

三、欲申請的學分學程(請勾選)：

台語文學微型學分學程 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 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

四、申請同學請勾選已修習課程，並填入修課學年度學期(例：107 上)、各科成績。

修課學年度/學期	勾選處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成績	學系認證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世界自然生態文學 World Nature writing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原住民文學 Taiwan Aboriginal Literature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散文選 Taiwan Prose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詩選 Taiwan Poetry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小說選 Taiwan Fiction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廣播實務 Taiwanese Radio Programming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媒體製作與傳播 Media Production and Broadcasting in Taiwanese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戲劇與電影 Taiwanese Drama and Films	3			
	<input type="checkbox"/>	台語數位資源教學應用 Taiwanese digital resources teaching applications	2			
	<input type="checkbox"/>	多媒體台語文創作 Creation in Multimedia Taiwanese and Literature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文化創意 Taiwanese Cultural Creativity	2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形文化資產 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2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資產導覽	2			

		Guide to Cultural Heritage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文化概論(一) Introduction to Taiwanese Culture(I)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文化概論(二) Introduction to Taiwanese Culture(II)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傳統戲曲(一)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傳統戲曲(二)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I)	2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戲劇與電影 Taiwan Drama and Films	3			
	<input type="checkbox"/>	布袋戲表演實務 Taiwan Puppet Performance	2			
	<input type="checkbox"/>	歌仔戲表演實務 Taiwanese Opera Performance	2			
	<input type="checkbox"/>	合唱(一) Chorus(I)	4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表演與律動 Performance and Eurhythmics	2			
	<input type="checkbox"/>	合唱(二) Chorus(II)	4			
	<input type="checkbox"/>	舞台管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Stage Management	4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與跨學科藝術教育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and Cross-subjects Arts Education	2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與跨領域美感教育導論 Introduction to Music and Cross-disciplinary Aesthetic Education	2			
	<input type="checkbox"/>	合唱(三) Chorus(III)	4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劇製作實務 Musical Theatre Creative Practice	4			
	<input type="checkbox"/>	合唱(四) Chorus(IV)	4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行政與管理 Music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4			

總計：

學分

承 辦 人 員		系 主 任		教 務 長		校 長	
------------------	--	-------------	--	-------------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學分學程設置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備註
<p>二、本要點設有學分學程如下</p> <p>(一) 台語文學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文學的賞析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一。</p> <p>(二) 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6 學分，以培養學生製作廣播節目與微電影製作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二。</p> <p>(三) 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文化資產的了解，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三。</p> <p>(四) 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至少修習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戲劇的賞析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四。</p> <p>(五) 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至少修習計 10 學分，以開拓學生藝術視野及經驗、發揚台灣在地戲曲文化特色、了解跨域多元表演藝術發展趨勢，進而提升教學現場的教學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五。</p>	<p>二、本要點設有學分學程如下</p> <p>(一) 台語文學微型學分學程：共計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文學的賞析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一。</p> <p>(二) 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共計 6 學分，以培養學生製作廣播節目與微電影製作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二。</p> <p>(三) 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共計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文化資產的了解，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三。</p> <p>(四) 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共計 6 學分，以培養學生對台灣戲劇的賞析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四。</p> <p>(五) 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共計 10 學分，以開拓學生藝術視野及經驗、發揚台灣在地戲曲文化特色、了解跨域多元表演藝術發展趨勢，進而提升教學現場的教學能力，具體課程請詳見附表五。</p>	<p>酌修文字。</p> <p>原僅規劃限定學分數，須全數須修習完，本次修正增加相關可選修之課程，增加彈性。</p>

台灣語文學系學分學程修正對照表

製表日期：110.11.10

一、台灣語文學系台語文學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刪除 ATA13120	旅行與飲食 文學 Travel and Diet Literature					選	2	2	四下	刪除科目
刪除 ATA13110	自然生態文 學 Nature & Eco Literature					選	2	2	一上	刪除科目
新增	世界自然生 態文學 World Nature writing	選	2	2	二上					新增科目
新增 ATA13180	台語散文選 Taiwan Prose	選	2	2	二上					新增科目
調整 ATA33040	台灣原住民 文學 Taiwan Aboriginal Literature	選	2	2	二下	選	2	2	一下	調整開課 學期
新增 ATA13190	台語詩選 Taiwan Poetry	選	2	2	二下					新增科目
新增 ATA13200	台語小說選 Taiwan Fiction	選	2	2	三上					新增科目
二、台灣語文學系台語影音傳播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ATA10970	台語廣播實 務 Taiwanese Radio Programming	選	2	2	二下	選	2	2	二上	調整開課 學期
調整 ATA13220	台灣戲劇與 電影 Taiwanese Drama and Films	選	3	3	三下	選	2	2	三下	調整學分
新增	台語數位資 源教學應用	選	2	2	二上					新增科目

	Taiwanese digital resources teaching applications									
新增 ATA10930	多媒體台語文創作 Creation in Multimedia Taiwanese and Literature	選	2	2	二下					新增科目

三、台灣語文學系台灣文化資產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新增 ATA00750	台灣文化概論(一) Introduction to Taiwanese Culture(I)	必	2	2	一上					新增科目
新增 ATA00800	台灣文化概論(二) Introduction to Taiwanese Culture(II)	必	2	2	一下					新增科目
新增 ATA10910	台灣傳統戲曲(一)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	選	2	2	二上					新增科目
新增 ATA10920	台灣傳統戲曲(二) Traditional Taiwanese Drama (II)	選	2	2	二下					新增科目

四、台灣語文學系台灣戲劇微型學分學程科目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新增 ATA10550	布袋戲表演實務 Taiwan Puppet Performance	選	2	2	一上					新增科目
新增 ATA10560	歌仔戲表演實務 Taiwanese Opera Performance	選	2	2	一下					新增科目

五、台灣語文學系表演藝術專長增能學分學程科目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調整 ATA13220	台灣戲劇與 電影 Taiwanese Drama and Films	選	3	3	三下	選	2	2	三下	調整學分
調整 ATA10550	布袋戲表演 實務 Taiwan Puppet Performance	選	2	2	一上					調整開課 學期
調整 ATA10560	歌仔戲表演 實務 Taiwanese Opera Performance	選	2	2	一下					調整開課 學期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草案）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致力於課業學習，積極參與本校輔導活動，提升學習意願並增進學習動機，特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課業學習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係指具有本校學士班學籍之在學學生，且符合下列任一條件：

- （一）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籍學生等符合教育部法令規定學雜費減免資格學生。
- （二）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 （三）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
- （四）其他家庭突遭變故急需協助經所屬學系專案簽准者。
- （五）三代家庭第1位上大專者（三代家庭係指學生直系血親曾祖父母、祖父母、父母）。
- （六）新住民及其子女。

三、獎助方式：

（一）展翼獎學金：

1.申請對象：符合本要點第二點第一至第四款之大二至大四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每學期達最低應修學分數，且符合下列規定者擇一獎勵：

- （1）連續兩學期維持成績於班級排名於前50%（含）：獎助1500元/次
- （2）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進步未達5分：獎助2500元/次
- （3）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進步5分（含）以上：獎助4500元/次
- （4）當學期列入預警學生名單，經晤談輔導後每科成績達60分（含）以上者：獎助4500元/次

2.申請方式：每學期成績結算後依公告時間內提出申請，申請時需檢附：

- （1）申請書（含學習心得分享）如附表一。
- （2）成績單影本：需可檢視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及名次。
- （3）符合本要點第二點第三款者應出具相關證明文件。

（二）起飛助學金

1.申請對象：符合本要點第二點第一至第四款之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

2.申請時間：每年2月份開學時申請，當年度新進之大一新生得於9月份開學時申請。

3.申請方式：依公告時間經各學系遴選推薦後提出，申請時需檢附：

- （1）申請書（如附表二）。
- （2）學習計劃書：含具體學習目標、達成方式及每月的學習內容。

4.獎助方式：

- (1) 獎助額度：每生5000元/月為原則。
- (2) 發放月份：每年度3至6月及9至12月、大四應屆生以3至6月為原則。
- (3) 申領方式：每月初依規定時間繳交前一個月之學習紀錄，未準時繳交視同放棄申請該月份之助學金。大一至大三學生於12月份、大四學生於7月份時，一併繳交學習成果報告。

(三) 雁行助學金

- 1.申請對象：符合本要點第二點第一至第四款之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且符合下列資格者：
 - (1) 依本校「學生課業學習預警及輔導實施要點」聘任之同儕輔導小老師。
 - (2) 擔任本校教學發展中心聘用之數位教學助理。
 - (3) 擔任本校全英授課課程之教學助理。
- 2.獎助方式：
 - (1) 經教務處審核符合資格者，通知學生提出申請表（如附表三）。
 - (2) 依每月繳交之出勤紀錄表，獎助金額每生3500元/月為原則。

(四) 翱翔獎學金

- 1.申請對象：符合本要點第二點第五及第六款之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
- 2.申請方式：符合資格者於學期初檢附下列文件提出申請：
 - (1) 申請書（含本學期自訂之課業學習目標及執行方式）如附表四。
 - (2) 身分證明文件：
 - ①三代家庭第一位上大專者應檢附「三代家庭第一位上大專」身分切結書。
 - ②新住民及其子女檢附戶籍謄本影本（以戶政事務所提供「記事不省」之戶籍謄本為主）或有註記其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外籍配偶原生國籍、姓名之新式戶口名簿。
- 3.獎助方式：
 - (1) 學期末時先由學生自我檢核自訂之課業學習目標是否達成。
 - (2) 達成學習目標者，連同證明文件及學習心得分享送教務處審核。
 - (3) 審核通過發給獎學金2000元/次。

四、依本要點第三點規定申領獎助學金者，該學期須參與至少一場次校內外學習輔導活動（例如：課業學習輔導、專業知能講座或研習、圖書館讀書會、系所學術研討會或專題演講、證照考試輔導....等）並附參與證明。

五、本要點第三點訂定之各項獎助學金額度，得依該年度經費預算調整並公告。

六、依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編列預算、爭取企業合作、校友回饋、基金提撥等方式支應，並得向教育部等外部單位爭取經費補助。

七、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展翼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學年/學期	110-2	學系/年級	
姓名		學號	
身分證字號		手機	
戶籍地址			
E-mail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1.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2.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3.特殊境遇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4.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5.原住民籍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6.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7.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8.其他家庭突遭變故急需協助者		
學期學習狀況	學期	110-1	109-2
	學業平均成績		
	名次/班級人數		
申請項目 (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1.連續兩學期維持成績於班級排名於前50% (含)：獎助1500元/次 <input type="checkbox"/> 2.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進步未達5分：獎助2500元/次 <input type="checkbox"/> 3.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進步5分 (含) 以上：獎助4500元/次 <input type="checkbox"/> 4.當學期列入預警學生名單，經晤談輔導後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60分 (含) 以上者：獎助4500元/次		
學習心得 (至少 200 字)	<p>於兩學期間，反思自己的學習心態或學習方法上有那些差異，有沒有什麼學習上的好習慣是值得繼續保持的。</p>		
110-1 參與之 學習輔導活動	活動日期：	辦理單位證明章：	
	活動名稱：		

帳戶資訊 (需為領獎人個人帳戶)	領款金融機構：	銀行代碼：
	分行名稱：	分行代碼：
	領款局號/帳號：	
申領人簽章： 系所承辦人核章： 系所主任核章：		
備註	1.成績單影本：需可檢視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及名次。 2.若身分別屬第7款者請出具孕婦健康手冊影本或醫療院所開立證明或未滿 3 歲子女之戶籍謄本。 3.請將存摺影本黏貼於本表後(限存摺影本，可提供照相翻拍，請勿用提款卡)	

.....

存摺影本黏貼處

附表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起飛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年度		學系/年級	
姓名		學號	
身分證字號		手機	
戶籍地址			
E-mail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1.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5.原住民籍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2.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6.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3.特殊境遇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7.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4.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8.其他家庭突遭變故急需協助者		
學習目標 (得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學業成績進步 <input type="checkbox"/> 2.完成畢業門檻 <input type="checkbox"/> 3.考取專業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4.習得職場所需技能 <input type="checkbox"/> 5.其它_____		
具體目標	<p>確切科目名稱、證照或執照名稱、熟習何種技能，而達成目標分數、技能之熟練度等，預計達成日期。</p>		
達成方式 (執行方式)	<p>大致規劃執行之內容，閱讀那些書籍、延伸閱讀那些相關資料、如何實作或練習、運用那些校內外資源、參與有助此計畫執行的甚麼活動等</p>		
	月份	詳細規劃 (書本章節、技巧名稱等)表格得自行增減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8月		
	9月		
	10月		
	11月		

帳戶資訊 (需為領獎人個人帳戶)	領款金融機構：	銀行代碼：
	分行名稱：	分行代碼：
	領款局號/帳號：	
申請人簽章：		
備註	1.請將存摺影本黏貼於本表後(限存摺影本，可提供照相翻拍，請勿用提款卡) 2.請於 年 月 日()：前將申請表填寫完成繳交至教務長室。	

.....

存摺影本黏貼處

附表三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雁行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年度	111	學系/年級	
姓名		學號	
身分證字號		手機	
戶籍地址			
E-mail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1.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5.原住民籍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2.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6.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3.特殊境遇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7.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4.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8.家其他家庭突遭變故急需協助者		
學期間擔任	<input type="checkbox"/> 1.同儕輔導小老師，科目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2.數位教學助理，課程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3.全英授課之教學助理，課程名稱：_____		
擔任期間	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		
帳戶資訊 (需為領獎人個人帳戶)	領款金融機構：	銀行代碼：	
	分行名稱：	分行代碼：	
	領款局號/帳號：		
申請人簽章：	業務單位承辦人： (課務組/教發中心/EMI)		

.....

存摺影本黏貼處

附表四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翱翔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學年/學期	110-2	學系/年級	
姓名		學號	
身分證字號		手機	
戶籍地址			
E-mail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1.三代家庭第一位上大專者 <input type="checkbox"/> 2.新住民及其子女		
學習目標 (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1.通過畢業門檻，門檻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2.取得專業證照，證照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3.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進步達5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4.不及格科目成績達及格者，科目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5.完成學業成績預警晤談，併於晤談後調整學習方式而進步者 <input type="checkbox"/> 6.通過跨領域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輔系/ <input type="checkbox"/> 雙主修/ <input type="checkbox"/> 跨領域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專長增能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7.通過全英語授課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8.通過本校學生專長能力檢定，檢定項目：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9.通過實習課程，課程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10.通過預修碩士班課程，課程名稱：_____		
期初規劃 執行方式	<p>請填寫為達成學習目標，規劃自己學習的方式。</p>		
備註	1.三代家庭第一位上大專者應檢附「三代家庭第一位上大專」身分切結書 2.新住民及其子女檢附戶籍謄本影本(以戶政事務所提供「記事不省」之戶籍謄本為主)或有註記其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外籍配偶原生國籍、姓名之新式戶口名簿。 3.請將存摺影本黏貼於本表下(限存摺影本，可提供照相翻拍，請勿用提款卡)		

110-2 期末 自我檢核及 學習心得 (至少 200 字)	是否達成目標，自評完成率為幾%，執行過程有沒有遇到什麼困境，是否順利找到方法面對困境，是否因此養成甚麼好習慣。	
備註	期末達成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10-2 參與之 學習輔導活動	活動日期：	辦理單位證明章：
	活動名稱：	
帳戶資訊 (需為領獎人個人帳戶)	領款金融機構：	銀行代碼：
	分行名稱：	分行代碼：
	領款局號/帳號：	
申領人簽章：	系所承辦人核章：	系所主任核章：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起飛學生課業學習輔導助學金計畫

106年10月17日 106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初教務會議通過
107年5月22日 106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末教務會議修正
108年3月12日 107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初教務會議修正第二點
108年10月15日 108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初教務會議修正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支持弱勢學生致力於課業學習，鼓勵其制定符合個人需求的課業學習成長目標，搭配本校課業輔導措施，並提供課業學習輔導助學金解決其經濟困擾，使弱勢學生可同時兼顧課業及生活所需，故訂定本校起飛學生課業學習輔導助學金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二、參與對象：

（一）具有本校學籍之在學學生，且符合下列任一條件：

1. 低收入戶學生。
2. 中低收入戶學生。
3.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4.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5. 原住民籍學生。
6.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7. 新住民學生。

前項第一至五款符合資格之學生，係指當學期辦理通過教育部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者。

（二）經評估有學習需求，並有意願提升學習成效。

三、申請方式：

（一）依本校公告之申請時間及名額，由系上考量弱勢學生學習及經濟狀況，經系上遴選並審查有意願之弱勢學生參與本計畫。

（二）由學生依個人學習需求，擇定符合其課業學習輔導成長計劃（如：學業成績進步、完成畢業門檻條件或習得職場所需技能），並訂出具體學習目標、達成方式及每月的學習內容，依據前開條件撰寫申請文件，經導師輔導及系主任審閱核章後提出申請。

四、領取起飛學生課業學習輔導助學金者，需符合以下規範：

（一）每月第一週需繳交前一個月「課業學習輔導紀錄表」，經導師輔導及系主任核章後送至教務處。

（二）當學期需參與本校課業學習輔導活動（包含：同儕課業輔導小組、專業知能輔導講座、自主學習計畫、讀書會、研習課程或證照考試等）另附上活動參與證明。

（三）各系得依學生學習需求，增列其他需完成之課業學習或服務學習活動。

（四）本計畫結束後兩週內，應繳交成果報告書並經導師及系主任核章送至教務處。

（五）經查核未達成學習目標之參與同學，需另繳交檢討報告書，簡述為何未達成目標，並列

出相關改進措施，在公告期限內，經導師及系主任核章繳交至教務處。

五、助學金額度及請領原則：

(一) 每月每人核發以新臺幣 6,000 為原則，助學金額得依當年度經費預算審酌調整。

(二) 當學期休學、退學及中途放棄參與本計畫者，即停止領取助學金，並需填寫放棄申請書。

六、本計畫經費來源由企業合作、校友回饋、外部募款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支應。

七、本計畫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展翼飛翔獎學金實施要點

106年 10 月 17 日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初教務會議通過

107年 5 月 22 日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末教務會議修正

108年10月15日108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教務會議修正第二點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獎勵弱勢學生致力於課業學習，鼓勵其參與本校學業輔導計畫，提升弱勢學生學習意願並增進學習動機，特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展翼飛翔獎學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實施對象為本校弱勢學生且應符合要求之規定：

（一）本校弱勢學生係指具有本校學籍之在學學生，且符合下列任一條件：

- 1.低收入戶學生。
- 2.中低收入戶學生。
- 3.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 4.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5.原住民籍學生。
- 6.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 7.新住民學生。

前項第一至五款符合資格之學生，係指當學期辦理通過教育部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者。

（二）應符合之規定：

- 1.本校修讀學士學位二至四年級在學學生，且申請學期及其前一學期總修讀學分數符合學則最低修讀學分數者（一至三年級至少 16 學分、四年級至少 9 學分）
- 2.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相比前一學期成績進步者。
- 3.前一學期應參與一場本校辦理的學習輔導活動（含課業輔導、自主學習計畫、專業知能輔導講座、研習等相關活動）並提出相關研習活動證明。

三、獎勵方式：申請人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進步情形擇優獎勵，獎勵金額每人以新台幣壹仟伍佰元為原則，且得依當年度經費預算審酌調整人數及金額。

四、申請方式：符合本要點第二點之學生，依本校公告期限，填具申請表經導師及系主任簽章後，送至教務處課務組提出申請。

五、依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編列預算、爭取企業合作、校友回饋、基金提撥等方式支應，並得向教育部等外部單位爭取經費補助。

六、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士班學生語文基本能力
各學系自訂語文基本能力檢核標準一覽表—修正對照表(草案)

學系	項目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p>本表依據本校「學士班學生語文基本能力檢核要點」辦理，學士班學生於畢業前，其中文及外國語言能力應達各學系訂定之中文及外國語言基本能力要求，各學系得選訂多項標準，學生通過其中之一即為通過語文基本能力要求，方具備畢業資格。</p>			
英語學系	中文基本能力	<p><u>一、通過中文會考</u> 一般生：基礎級 僑外生：閱讀 PR 值 8、寫作 PR 值 19，B1 等級通過</p> <p><u>二、通過 CWT 全民中文能力檢定中等</u></p> <p><u>三、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進階高級 B1</u></p>	<p>通過中文會考 一般生：基礎級 僑外生：閱讀 PR 值 8、寫作 PR 值 19，B1 等級通過</p>
	補救措施	<p>一、參加本校辦理之 36 小時「中文加強課程」，並依規定報名及繳交報名費。</p> <p>二、修習且成績通過社會人文領域通識選修課程 6 學分。</p>	<p>一、參加本校辦理之 36 小時「中文加強課程」，並依規定報名及繳交報名費。</p> <p>二、修習且成績通過社會人文領域通識選修課程 6 學分。</p>